

贵州理工学院教务处文件

贵理工教通〔2017〕120号

关于组织开展 2017 年混合教学模式课程建设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教学部、中心）：

为进一步深化我校教育教学改革，加快推进课程建设，深入推进混合教学模式改革，按照《贵州理工学院混合教学模式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》（贵理工发〔2017〕157号）有关要求，学校将组织开展 2017 年混合教学模式课程建设的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主要面向全校所有教学单位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范围

以受众面广量大的通识教育课程、学科平台课程、专业核心

课、创新创业课及其它特色课程等为建设重点。同等基础条件下，优先保障思政类课程建设需求。

（二）课程要求

课程建设思路清晰，发展规划明确，教学大纲等教学基本文件规范，符合学校人才培养定位和办学特色需求，教材建设、教育教学改革研究、教学梯队建设等方面有一定的基础，实施混合教学模式课程建设后预期效果显著。

（三）团队要求

课程教学团队年龄、职称、学历、学缘结构合理。鼓励校企合作共建课程，支持校内跨学科和专业组建课程教学团队。

课程教学团队结构：一般由 5 人以上组成，设置课程负责人 1 名，课程骨干和成员若干人。以单一课程（基础课）建设为任务的教学团队，教授不少于 1 名；以实验实践教学环节建设为任务的教学团队，教授或正高职称教师不少于 1 名；以课程群和系列课程建设为任务的教学团队，教授不少于 2 名。

课程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高级职称，长期致力于课程建设，坚持为本科生授课，教学效果良好，具有较深的学术造诣和创新性学术思想；具有团结协作精神和相应的组织、管理和领导能力；熟悉所在团队各个教学环节，特别是系列课程的教育改革趋势，能指导专业建设、课程体系、教材建设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和手段的改革。

为保证建设质量，学校教学团队实行限制申请制度，不同教学团队带头人原则上不能由同一人兼任。

三、申报程序及时间安排

由课程负责人填写《贵州理工学院混合教学模式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 1），向课程归属单位提出建设申请；经课程归属单位认真审核材料真实性和对照申报条件，明确推荐意见，务必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前将《申报书》（一式三份）和《贵州理工学院 2017 年混合教学模式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情况汇总表》提交教务处教学建设科 218 办公室。

四、工作要求与说明

（一）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教师学习《贵州理工学院混合教学模式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》，并严格按照《贵州理工学院混合教学模式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要求，动员教师开展混合教学模式课程的申报和建设工作。

（二）拟建设课程所在单位和教研室应从人力、物力各方面给予重点保障，大力支持课程的建设工作，并对课程建设的进展进行实时监督，确保课程的建设工作顺利完成。

（三）已获 2016、2017 年省级“双一流大学建设项目”一流课程立项的课程不允许申报本次混合教学模式课程建设。

联系人：苏镜萍

联系电话：88210572

邮 箱：308073848@qq.com

附件：1.贵州理工学院混合教学模式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
2.贵州理工学院 2017 年度混合教学模式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情况汇总表

